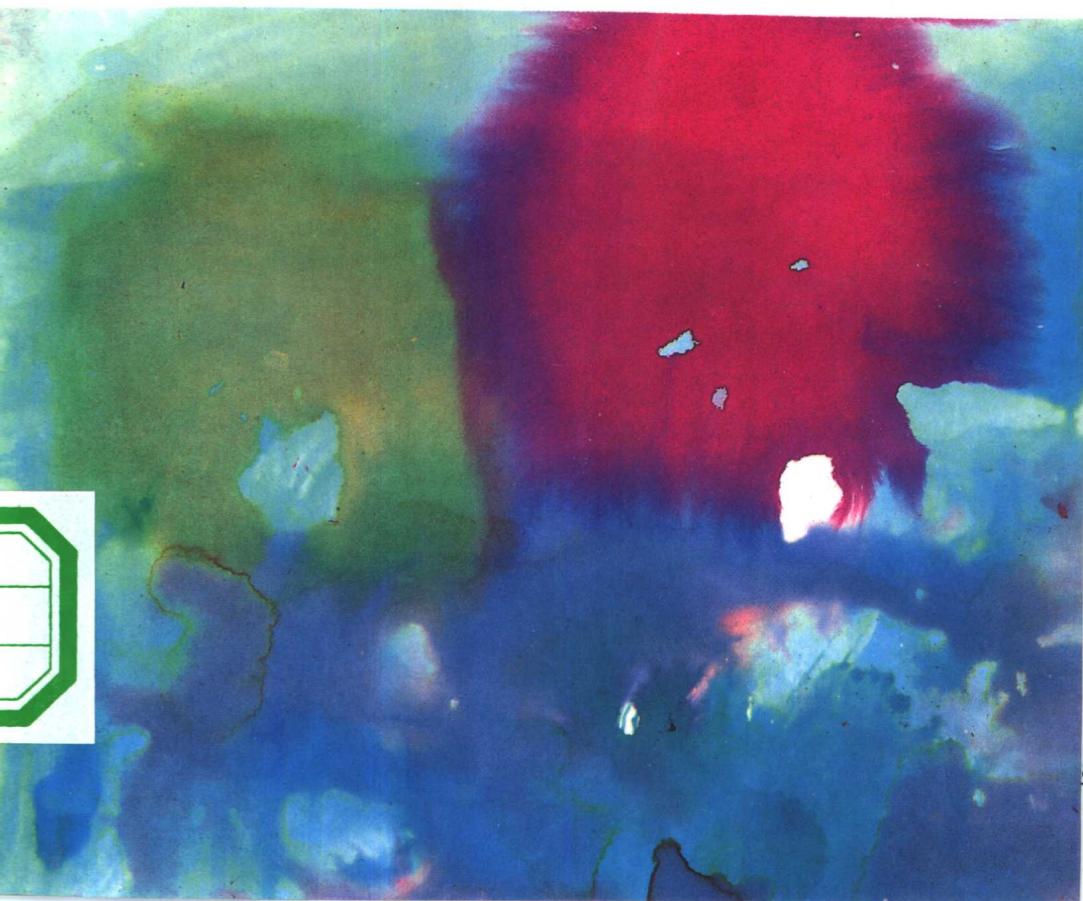


散文金库

中 / 国 / 现 / 代 散 / 文 / 精 / 品

● ZHONG GUO XIAN DAI SHAN WEN JING PIN ●



散文金库

中国现代散文精品

刘因选编

春风文艺出版社

1994年·沈阳

辽新登字3号

·散文金库·

中国现代散文精品

Zhongguo Xiandai Sanwen Jingpin

刘因选编

春风文艺出版社出版

(沈阳市和平区北一马路108号 邮政编码110001)

辽宁省新华书店发行

朝阳新华印刷厂印刷

字数250,000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1

1994年3月第1版 1994年3月第1次印刷

印数:1—5350

责任编辑:王强 邵丹 责任校对:潘晓春

封面设计:冯守哲

ISBN 7-5313-1104-6/I·985

定 价:8.80 元

《散文金库》编委会

主编:刘烈恒

副主编:王 强

编 委:(按姓氏笔画排列)

于逢春 王 强 孙桂清

老 愚 李文刚 刘烈恒

刘 因 辛晓征 邵 丹

周宏坤 胡跃华 郭银星

高 峰 阎月君

责 编:王 强 邵 丹

目 录

李大钊

- “今” (1)

陈独秀

- 偶像破坏论 (5)

钱玄同

- 中山先生是“国民之敌” (8)

刘半农

- 三十五年过去了！ (12)

蔡元培

- 劳工神圣！ (15)

鲁 迅

- 野草·题辞 (17)

- 秋夜 (18)

叶圣陶

- 伊和他 (21)

陈望道

- 《龙山梦痕》序 (24)

瞿秋白

- 饿乡纪程·绪言

- 新俄国游记 (28)

冰 心	
笑 (31)
海上 (32)
周作人	
乌篷船 (36)
郭沫若	
银杏 (39)
朱自清	
匆匆 (42)
背影 (43)
桨声灯影里的秦淮河 (46)
许地山	
落花生 (55)
严敦易	
绿波 (57)
郁达夫	
钓台的春昼 (59)
俞平伯	
桨声灯影里的秦淮河 (67)
倪贻德	
秦淮暮雨 (74)
成仿吾	
江南的春汛 (87)
陈衡哲	
再游北戴河 (93)

孙伏园	
红叶 (99)
魏金枝	
祭日致辞 (102)
王统照	
青岛素描 (108)
应修人	
不留名字的爱我者 (121)
蒋光慈	
纪念碑 (节选) (123)
高长虹	
花园之外 (131)
王以仁	
枇杷 (133)
洪为法	
乌鸦的埋藏 (137)
郑振铎	
蛰居散记 (六) (142)
徐志摩	
我所知道的康桥 (147)
闻一多	
五四断想 (158)
林语堂	
祝土匪 (160)
谢冰莹	

	爱晚亭	(163)
丰子恺		
	给我的孩子们	(166)
茅 盾		
	卖豆腐的哨子	(170)
缪崇群		
	花床	(172)
巴 金		
	龙	(174)
郑伯奇		
	冬	(179)
冯 铿		
	一团肉	(182)
冯 至		
	赛纳河畔的无名少女	(185)
老 舍		
	想北平	(190)
艾 芜		
	怀大金塔	(193)
丽 尼		
	长夜	(195)
何其芳		
	独语	(197)
鲁 彦		
	听潮的故事	(200)

傅东华

- 杭江之秋 (209)

陆 蠡

- 囚绿记 (215)

李长之

- 大自然的礼赞 (219)

徐懋庸

- 草巷随笔 (222)

季羨林

- 黄昏 (234)

唐 弼

- 寻梦人 (239)

罗念生

- 芙蓉城 (247)

柯 灵

- 西湖的风 (252)

李广田

- 《日边随笔》序 (255)

曹聚仁

- 谈魏晋间文人生活 (258)

白 朗

- 西行散记 (262)

方 殷

- 别 (267)

臧克家

蛙声	(270)
吴伯箫	
我还没有见过长城	(272)
戴望舒	
巴黎的书摊	(276)
方令孺	
去看日本的红叶	(283)
夏衍	
旧家的火葬	(288)
孟超	
秋的感怀	(292)
宋之的	
一九三六年春在太原	(295)
许广平	
最后的一天	(303)
于黑丁	
夏	(309)
刘白羽	
绿	(315)
严文井	
给匆忙走路的人	(319)
宋云彬	
章太炎与鲁迅	(322)
王任叔	
站在壁角里的人	(324)

何 为

贝多芬：一个巨人 (328)

冯雪峰

简论市侩主义 (332)

陈残云

山乡的回讯 (337)

李大钊

李大钊（1889—1927），原名耆年，字寿昌，后改名大钊，字守常，河北乐亭人。马克思主义理论家、诗人。中国共产党创始人之一。主要作品有《守常全集》、《李大钊诗文选集》、《李大钊选集》等。

“今”

我以为世间最可宝贵的就是“今”，最易丧失的也是“今”。因为他最容易丧失，所以更觉得他可以宝贵。

为甚么“今”最可宝贵呢？最好借哲人耶曼孙所说的话答这个疑问：“尔若爱千古，尔当爱现在。昨日不能唤回来，明天还不确实，尔能确有把握的就是今日。今日一天。当明日两天。”

为甚么“今”最易丧失呢？因为宇宙大化，刻刻流转，绝不停留。时间这个东西，也不因为吾人贵他爱他稍稍在人间留恋。试问吾人说“今”说“现在”，茫茫百千万劫，究竟那一刹那是吾人的“今”，是吾人的“现在”呢？刚刚说他是“今”是“现在”，他早已风驰电掣的一般，已成“过去”了。吾人若要糊糊涂涂把他丢掉，岂不可惜？

有的哲学家说，时间但有“过去”与“未来”，并无“现

在”。有的又说，“过去”“未来”皆是“现在”。我以为“过去未来皆是现在”的话倒有些道理。因为“现在”就是所有“过去”流入的世界，换句话说，所有“过去”都埋没于“现在”的里边。故一时代的思潮，不是单纯在这个时代所能凭空成立的，不晓得有几多“过去”时代的思潮，差不多可以说是由所有“过去”时代的思潮，一凑合而成的。

吾人投一石子于时代潮流里面，所激起的波澜声响，都向永远流动传播，不能消灭。屈原的《离骚》，永远使人人感泣。打击林肯头颅的枪声，呼应于永远的时间与空间。一时代的变动，绝不消失，仍遗留于次一时代，这样传演，至于无穷，在世界中有一贯相联的永远性。昨日的事件，与今日的事件，合构成数个复杂事件。此数个复杂事件，与明日的数个复杂事件，更合构成数个复杂事件。势力结合势力，问题牵起问题。无限的“过去”，都以“现在”为归宿。无限的“未来”，都以“现在”为渊源。“过去”“未来”的中间，全仗有“现在”以成其连续，以成其永远，以成其无始无终的大实在。一掣现在的铃，无限的过去未来皆遥相呼应。这就是过去未来皆是现在的道理，这就是“今”最可宝贵的道理。

现时有两种不知爱“今”的人：一种是厌“今”的人，一种是乐“今”的人。

厌“今”的人也有两派。一派是对于“现在”一切现象都不满足，因起一种回顾“过去”的感情。他们觉得“今”的总是不好，古的都是好。政治、法律、道德、风俗，全是“今”不如古。此派人唯一的希望在复古。他们的心力全施于复古的运动。一派是对于“现在”一切现象都不满足，与复古的厌“今”派全同。但是他们不想“过去”，但盼“将来”。盼“将

来”的结果，往往流于梦想，把许多“现在”可以努力的事业都放弃不做，单是耽溺于虚无飘渺的空玄境界。这两派人都是不能助益进化，并且很足阻滞进化的。

乐“今”的人大概是些无志趣无意识的人，是些对于“现在”一切满足的人。他们觉得所处境遇可以安乐优游，不必再商进取，再为创造。这种人丧失“今”的好处，阻滞进化的潮流，同厌“今”派毫无区别。

原来厌“今”为人类的通性。大凡一境尚未实现以前，觉得此境有无限的佳趣，有无疆的福利；一旦身陷其境，却觉不过尔尔，随即起一种失望的念，厌“今”的心。又如吾人方处一境，觉得无甚可乐；而一旦其境变易，却又觉得其境可恋，其情可知。前者为企望“将来”的动机；后者为反顾“过去”的动机。但是回想“过去”，毫无效用，且空耗努力的时间。若以企望“将来”的动机，而尽“现在”的势力，则厌“今”思想，却大足为进化的原动。乐“今”是一种惰性(*inertia*)，须再进一步，了解“今”所以可爱的道理。全在凭他可以为创造“将来”的努力，决不在得他可以安乐无为。

热心复古的人，开口闭口都是说“现在”的境象若何黑暗，若何卑污，罪恶若何深重，祸患若何剧烈。要晓得“现在”的境象倘若真是这样黑暗，这样卑污，罪恶这样深重，祸患这样剧烈，也都是“过去”所遗留的宿孽，断断不是“现在”造的；全归咎于“现在”，是断断不能受的。要想改变他，但当努力以回复“过去”。

照这个道理讲起来，大实在的潺流，永远由无始的实在向无终的实在奔流。吾人的“我”，吾人的生命，也永远合所有生活上的潮流，随着大实在的奔流，以为扩大，以为继续，以为

进转，以为发展。故实在即动力，生命即流转。

忆独秀先生曾于《一九一六年》文中说过，青年欲达民族更新的希望，“必自杀其一九一五年之青年，而自重其一九一六年之青年。”我尝推广其意，也说过人生唯一的蕲向，青年唯一 的责任，在“从现在青春之我，扑杀过去青春之我；促今日青春之我，禅让明日青春之我。”“不仅以今日青春之我，追杀今日白首之我，并宜以今日青春之我，豫杀来日白首之我。”实则历史的现象，时时流转，时时变易，同时还遗留永远不灭的现象和生命于宇宙之间，如何能杀得？所谓杀者，不过使今日的“我”不仍旧沈滞于昨天的“我”。而在今日之“我”中，固明明有昨天的“我”存在。不止有昨天的“我”，昨天以前的“我”，乃至十年二十年百千万亿年的“我”，都俨然存在于“今我”的身上。然则“今”之“我”，“我”之“今”，岂可不珍重自将，为世间造些功德。稍一失脚，必致遗留层层罪恶种子于“未来”无量的人，即未来无量的“我”。永不能消除，永不能忏悔。

我请以最简明的一句话写出这篇的意思来：

吾人在世，不可厌“今”而徒回思“过去”，梦想“将来”，以耗误“现在”的努力；又不可以“今”境自足，毫不拿出“现在”的努力，谋“将来”的发展。宜善用“今”，以努力为“将来”之创造。由“今”所造的功德罪孽，永久不灭。故人生本务，在随实在之进行，为后人造大功德，供永远的“我”享受，扩张，传袭，至无穷极，以达“宇宙即我，我即宇宙”之究竟。

(选自一九一八年四月十五日《新青年》第四卷第四号)

陈独秀

陈独秀（1879—1942），原名乾生，又名由己，后改名独秀，字仲甫，号实庵，安徽怀宁人。学者。是五四新文化运动的主要领导人之一。主要作品有《独秀文存》、《陈独秀著作选》等。

偶像破坏论

“一声不作，二目无光，三餐不吃，四肢无力，五官不全，六亲无靠，七窍不通，八面威风，九（音同久）坐不动，十（音同实）是无用”：这几句形容偶像的话，何等有趣！

偶像何以应该破坏，这几句话可算说得淋漓尽致了。但是世界上受人尊重，其实是无用的废物，又何只偶像一端？凡是无用而受人尊重的，都是废物，都算是偶像，都应该破坏！

世界上真实有用的东西，自然应该尊重，应该崇拜；倘若本来是件无用的东西，只因人人尊重他，崇拜他，才算得有用，这班骗人的偶像倘不破坏，岂不教人永远上当么？

泥塑木雕的偶像，本来是件无用的东西，只因有人尊重他，崇拜他，对他烧香磕头，说他灵验：于是乡愚无知的人，迷信这人造的偶像真有赏善罚恶之权，有时便不敢作恶，似乎这偶像却很有用。但是偶像这种用处，不过是迷信的人自己骗自己，

非是偶像自身真有什么能力。这种偶像倘不破坏，人间永远只有自己骗自己的迷信，没有真实合理的信仰，岂不可怜！

天地间鬼神的存在，倘不能确实证明，一切宗教，都是一种骗人的偶像：阿弥陀佛是骗人的；耶和华上帝也是骗人的；玉皇大帝也是骗人的；一切宗教家所尊重的崇拜的神佛仙鬼，都是无用的骗人的偶像，都应该破坏！

古代草昧初开的民族，迷信君主是天的儿子，是神的替身，尊重他，崇拜他，以为他的本领与众不同，他才能居然统一国土。其实君主也是一种偶像，他本身并没有什么神圣出奇的作用；全靠众人迷信他，尊崇他，才能够号令全国，称做元首；一旦亡了国，像此时清朝皇帝溥仪，俄罗斯皇帝尼古拉斯二世，比寻常人还要可怜。这等亡国的君主，好像一座泥塑木雕的偶像抛在粪缸里，看他到底有什么神奇出众的地方呢！但是这等偶像，未经破坏以前，却很有些作怪；请看中外史书，这等偶像害人的事还算少么！事到如今，这等不但骗人而且害人的偶像，已被我们看穿，还不应该破坏么？

国家是个什么？照政治学家的解释，越解释越教人糊涂。我老实说一句，国家也是一种偶像。一个国家，乃是一种或数种人民集合起来，占据一块土地，假定的名称；若除去人民，单剩一块土地，便不见国家在那里，便不知国家是什么。可见国家也不过是一种骗人的偶像，他本身亦无什么真实能力。现在的人所以要保存这种偶像的缘故，不过是藉此对内拥护贵族财主的权利，对外侵害弱国小国的权利罢了。（若说到国家自卫主义，乃不成问题。自卫主义，因侵害主义发生。若无侵害，自卫何为？侵略是因，自卫是果。）世界上有了什么国家，才有什么国际竞争；现在欧洲的战争，杀人如麻，就是这种偶像在那